

# 美最高法院禁止學校反種族隔離



美國最高法院6月28日對兩起華盛頓州西雅圖與肯塔基州路易斯維爾兩地學校，被控以學生族裔身份作為招生標準的案件做決，判定學校無法再以種族多元為理由，為學生分派學區；此決定將可能影響全美學校行之多年的招生政策。

首席大法官羅伯茲(John G. Roberts Jr.)6月28日宣佈了這項重要決定。羅伯茲表示，西雅圖與路易斯維爾兩個公立學區的招生標準均以種族來區分學生，即使學校的目標是為了保持文化多元的完整性，仍違反了憲法的平等權。

“制止種族歧視的方法就是停止種族歧視。”羅伯茲寫道。

最高法院最後以5票對4票，裁定兩公立學區不應以學生族裔作為招收標準。四名包括布瑞耶(Stephen Breyer)在內的自由派大法官認為，學校的作法是為了維持校內學生種族比例，與當地人口的種族比例相等，如此做並無違憲之處。

西雅圖的中學和路易斯維爾的高中、初中與小學都有反種族隔離政策，讓校方在學生超額報讀時，考慮學生的種族作為是否錄取的依據，以平衡校內的種族比例，讓校內與當地居民的種族比相等。

但此舉引來指責聲浪，路易斯維爾一家長表示，自己的小孩因膚色而無法就近就讀，卻需每日花上三小時的路程時間往返學校，因此一狀告上法院。在聯邦最高法院受理路易斯維爾案的同一天，也對一起來自西雅圖學區的案子舉行了聽審；因西雅圖學區教育委員會實行公立學校必須保持多種族化的規定。

另一名原先僅持質疑態度的大法官肯尼迪(Anthony M. Kennedy)，則在最後同意學校依據種族來達成多元的目標。

肯尼迪寫道，首席大法官的意思是，種族在事件中不能成為評斷的依據，就他而言，也同意路易斯維爾以及西雅圖的案例做得太過。不過肯尼迪寫道，羅伯茲的想法在廣義上可被解釋為，禁止在任何情況下使用種族來做評斷，但“我不同意這樣的論點。”

在6月28日的判決結果出爐後，自由派法官的聲明內容比羅伯茲的多了一倍。布瑞耶宣讀自由派的聲明時表示，法庭今日的決定，是“嚴重扭曲”了50年前法院針對布朗案(Brown v. Board of Education of Topeka, Kansas)廢除學校種族隔離政策的判決。



## 企城中華會館 夏日郊游通告

謹訂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廿二日(星期日)在本市湖邊公園(Edge Water Park Upper Pavilion)舉行本年度夏日郊遊野餐會，時間由上午十時至下午三時。餐券將在現場發售，收費如下：

成人每位 \$5

家中成員 18 歲以下每位 \$3

長者 65 歲及以上每位 \$3

成人餐券收費中包括會員年費。每張餐券持有人將可取食物盒、水果、汽水，及飲料各一份。

屆時將會有各類遊戲供小孩們活動，餐後壓軸餘慶更有幸運抽獎。

敬希各位華裔儒商與親友踴躍參加，藉此良機廣結情誼，寒喧話舊，共慶夏日。

企城中華會館主席翁奕超啓  
二零零七年六月廿五日

1920年到至1950年代之間，全美公立學校普遍實行種族隔離制度，白人和黑人學生分別在各自學區就讀。不過，當時堪薩斯州的一名八歲女孩，因種族隔離政策，每日需走1.5公里的路上學，耗費相當多的時間與體力在通勤上，因此，女孩的父親布朗要求讓自己的女兒進幾個街區外的另一所公立學校，卻被校長拒絕，理由是這是所白人學校，但琳達是黑人。

布朗最後將此案告到聯邦最高法院，1954年，聯邦最高法院裁決公立學校的種族隔離制違反了美國憲法第14條的平等保護條款。根據第14條修正案，任何州未經正當法律程序不得剝奪任何人的生命、自由，也不得拒絕給予任何人同等的法律保護。

到了1955年，聯邦最高法院補充了原本的判決，要求公立學校立即廢除種族隔離制，黑人子女從此進入白人學校。不過，根據多維社的報導，70年代，最高法院的立場再度改變，法院裁示，各學區如認為已經達到自己的融合目標，可以不再受法院命令限制。

6月28日反對學校一種族作為招生標準的羅伯茲，也援引了布朗案為例。

“在布朗案之前，學生依據自己的膚色，被告知哪間學校能去，哪些學校不能去。”羅伯茲認為，在此案中的學區，並沒有強力的理由來為自己辯護，即使是因為很不一樣的原因，大法官也不能讓此種族評斷的情況再度發生。

最高法院上次審理有關學校涉及種族問題的案例，是2003年關於密西根大學兩項控訴的判決。兩案分別發生於1996和1997年，起訴對象為密西根大學本科部和法學院。

其中一名原告為白人女孩格拉茨(Jennifer Gratz)，格拉茨控告密西根大學在新生錄取中採取照顧少數民族的平權政策，偏袒非洲裔、西語裔和印地安裔學生，歧視白人、亞裔和阿拉伯裔學生，違背了人人生而平等的憲法基本原則，使她這名品學兼優的孩子受到歧視。

在此之前，密西根大學本科部和法學院都有優待少數民族學生的錄取政策。尤其本科生部錄取新生的評分機制共150分，但若是非歐裔或西語裔的學生，可額外得到20分。

1996年秋，格拉茨發現另一名白人男學生漢納徹(Patrick Hanacher)在申請密西根大學1997年秋季班文理學院本科時，也因身為白人而未獲錄取。格拉茨還發現在拒絕自己入學的1995年和拒絕漢納徹入學的1997年，密西根大學錄取了所有學習成績與兩人相同的西語裔、非洲裔和印地安裔的考生。

兩人於是在1997年10月控告密西根大學，1997年12月，另一名白人女孩格魯特(Barbara Grutter)也向聯邦法院控告密西根大學法學院在入學招生中使用了帶有種族歧視性的招生政策。

聯邦法院最後以5票對4票判定，密西根大學法學院有權制定促進種族多元化的招生政策，促進種族多元化屬於政府的重大利益，但未來的弭補方式便是縮減種族作為判定標準的範圍，不過本科部的加分作法不被允許。

不過當時投下支持票的兩名大法官已經離任，換上的兩位大法官都是由總統布什提名的保守派。

2007年1月，密西根大學宣佈自2007年秋季班開始，在新生入學審核過程中，放棄考慮種族因素。

# 美國老人頻遭保險理財陷阱

## 銷售手段不正當

據美國政府問責局統計，目前美國65歲及以上老年人共持有15萬億美元的資金，這筆巨大的財富自然成為各大保險公司努力挖掘的“大金礦”。與之相應的教授快速獲得老年客戶信任以及推銷技巧的培訓項目也在增多。

像德爾莫尼科報名參加的“高級顧問認證學會”自1997年開業以來已培訓了2.4萬人。雖然一些監督人員對它的培訓計劃提出批評，認為是在教授欺騙老年人的方法，但是美國目前約有100家公

司認可該機構的證書。

另外，專家指出，還有些培訓項目是由保險公司制定的，內容是教保險推銷員如何“濫用”銷售技巧。培訓者通常將美國市場上最大的幾家保險公司，比如安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冠之以“百萬美元學院”的稱謂，教授數千名銷售代表如何通過“恐嚇”老年客戶來賣出產品獲得巨額收益等。

## 有關保險投訴劇增

對於上述指控，安聯等保險公司都堅決予以否認。但事實是，美國市場上對於保險產品的投訴的確不斷增多，特別是針對養老金產品的投訴。

一些維護老年人權利的組織指責說，有些理財顧問經常向老年人提供一些不恰當的理財建議，推銷一些複雜的、大部分退休人員其實不需要的保險產品。

據美國保險情報研究所統計，養老金產品是保險業增長最大的產品，銷售量自2001年以來增加了30%，去年銷售額達1828億美元。對銷售代表來說，延期支付養老金產品是最有利潤的產品。據悉，銷售一份金額10萬美元的產品，保險代表可以提成9000美元。

保險公司通常要求客戶一次性支付巨額保費，然後每月或每年獲得一筆返還。比如，一名73歲的顧客一次支付3萬美元，就可每月得到252美元的養老金。如果他能活10年以上，那麼他所獲得的收入就超過了所交的保費。但是絕大部分養老金產品並不會立即返還，而是10年以後才會返還客戶，這被稱為延期養老金產品，它佔了去年所有養老金產品的97%。

專家認為，延期支付養老金產品對富有的老年投資者是個很好的選擇，可以借此將遺產傳給後人而不需支付巨額遺產稅。但是對那些靠儲蓄生活的退休者來說，這種產品就不合適了，因為他們可能在領到養老金之前就去世了。

# 美國入籍新題試行 多數移民膽戰心驚

在全國10個城市試行的新版入籍試題，6月底已完成第一階段，其結果正在分析當中。新版考試的142題，將會縮減為一百題，最後版本的新試題將從2008年秋季起正式施行。

更復雜的新版入籍試題在移民社區中引起了恐懼，在新試題試行期間，想入籍者可以選擇應考試行的新試題或現行試題，如果應考新試題失敗了，可以再考舊試題。

一移民服務機構主席說：「人們不僅要多付錢，還要付出更多努力，來準備這項考試。」55歲的哥倫比亞移民南西·次諾說，她已為舊試題準備了很久，害怕考新試題會出錯。「每個人都對新題非常害怕和擔憂」。今年春季選擇應考新版試題，題目包括為何國旗有13道條紋？誰是現任總統？說出美國最長的兩條河的其中一條等。她認為這些問題很容易，「每個人都說新試題很可怕，但其實並不難」。她支持新試題，認為政府應該對想成為公民的人要求更多，人們也應該知道在美國生活的意義。



公民與移民服務局(USCIS)邁阿密發言人說，修改試題是使測驗更有意義，「使測驗包含更多公民與美國歷史，讓將成為美國公民的人不僅有特權感，也有責任感」。

不過一些移民和維護移民利益者擔心，更復雜的試題將成為想入籍者的另一個障礙。對新試題和入籍費大幅上漲的擔憂，已使最近數月合法居民的入籍申請大量增加。

現行入籍試題有簡短、易記的答案，新版試題則更著重民主的觀念，而非死板的事實。邁阿密英語中心教師山托斯說：「人們接受這項測驗，會知道身為一個美國公民的意義，我們需要能繼續治理這個國家的公民。」



# 保險服務一條龍

(216) 280-1601

承辦  
各類保險和財富增值服務  
讓我為您獻上忠誠、快捷  
及即時的保障

汽車、房屋、商業、醫療、人壽

您購買的保單和相應的服務僅限英文語種

The policy you purchase and corporate servicing are available only in English

AMERICAN FAMILY  
INSURANCE

All your protection under one roof

© 2005 American Family Mutual Insurance Company and its Subsidiaries

American Family Financial Services, Inc.

Home Office - Madison, WI 53783 www.amfam.com



李文淨珊 保險顧問

Amy C Lee Insurance Agency

5241 Wilson Mills road, Suite 32

Richmond Heights, OH 44143

Office : 440-646-9041

Fax : 440-646-9061

ale3@amfam.com

003730773 12/05